

江门市口腔医院零星装修修缮服务项目

遴选公告

江门市口腔医院就零星装修修缮服务项目进行院内遴选，现邀请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遴选，并递交相关响应文件。

一、项目概况

1、项目编号：F2026023。

2、项目预算金额：25 万元（含税全包价，包括施工费、材料费、措施费、规费、税金等一切费用）。

3、服务期限：合同签订后 24 个月。

4、本次征集的供应商为一家。通过遴选的方式确定具备资格、满足要求的施工单位，为后续江门市口腔医院零星装修修缮项目提供服务。

二、资格条件

供应商必须满足以下条件：

1、供应商应当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，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企业法人或其他组织。

2、供应商应当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（智慧云平台）登记备案的。

3、供应商未被列入“信用中国”网站(www.creditchina.gov.cn)“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

重违法失信行为”记录名单；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（www.ccgp.gov.cn）“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”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。（以资格审查人员于投标（响应）截止时间当天在“信用中国”网站（www.creditchina.gov.cn）及中国政府采购网（<http://www.ccgp.gov.cn/>）查询结果为准，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，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）。

4、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其具备的、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。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其具有的、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原件扫描件并加盖公章。

5、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、有效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以上（含三级）资质的扫描件并加盖公章。

6、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。

三、采购文件获取方式：2026年6月22日至2026年6月24日，每天8:00时-11:30时，14:00时-17:00时。

四、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、要求及地点：

1、响应文件提交时间：2026年6月26日上午9:30时（北京时间）截止，逾期递交或不符合规定的响应文件恕不接受。

2、响应文件要求：（1）投标文件份数：正本一份，副本两份；（2）投标文件应按顺序编制页码。投标人应答标书时应对评分标准的评分项做相应的索引（速查表），以便评委评阅投标文件。

3、响应文件提交地点：江门市蓬江区永利街 3-5 号行政楼二楼
209 室总务后勤科（江门市口腔医院总部）。

五、联系事项

采购人：江门市口腔医院

地址：江门市蓬江区永利街 3-5 号

联系人：洪先生

联系电话：0750-3504322

江门市口腔医院
2026 年 6 月 22 日